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1月8日以邮件形式告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1年11月12日下午3:00在公司十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赵马克以现场方式参加，董事赵佳生、胡斌、王晓东、李文俊、田玉民、田志龙、刘林青、柳光强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马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董事会运作和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的需要，将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由9人调整为7人，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6人调整为4人；同时修改《公司章程》关于对上述调整的相应条款，修改内容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p>第六十七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公司有两位或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主持）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p>	<p>第六十七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p>

<p>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独立董事 3 人。</p>	<p>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独立董事 3 人。</p>
<p>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p>	<p>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p>
<p>第一百一十三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公司有两位或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p>	<p>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p>

表决结果：9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实际控制人赵马克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赵马克先生、胡斌先生、王晓东先生、邵伟先生四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以上被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将以《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的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李燕萍女士、郭炜先生、柳光强先生三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以上被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将以《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的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增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自2021年12月起将公司独立董事税前津贴由每人每年6万元提高到每人

每年7万元。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由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1年11月30日下午3: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

特此公告！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3日

附件：公司董事候选人简历

1、赵马克先生 (Mark Zhao)

出生于1969年，2004年1月加入美国国籍，毕业于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电子工程硕士学位。2003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年8月至今任武汉力源信息应用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年5月至今任上海必恩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10月至今任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3月至今任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8月至今任武汉力源半导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湖北省半导体行业协会副会长，2019年9月至今上海帕太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力源服务董事长兼总经理，上海必恩思执行董事，飞腾电子董事，武汉帕太董事，力源半导体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帕太董事，湖北省半导体行业协会副会长。

赵马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37,357,108股，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赵马克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2、胡斌先生

出生于1957年，中国国籍，毕业于美国 Western Carolina University，工业工程学硕士。现任本公司董事。

胡斌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王晓东先生

出生于1968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3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0月至今任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鼎芯无限董事，飞腾电子董事。

王晓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2,473,2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4、邵伟先生

出生于1976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加入上海帕太，历任

上海帕太销售经理、行政人事总监；2015年至今担任上海帕太运营总监，2019年11月至今任上海帕太总经理，2019年7月至今任深圳帕太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年6月至今任武汉帕太监事。现任上海帕太总经理兼运营总监，深圳帕太执行董事、总经理，武汉帕太监事。

邵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5、李燕萍女士

出生于1965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世界经济专业博士研究生、博士，中共党员、民建会员。武汉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新世纪人才、国家社科重大攻关项目首席专家、湖北省特殊人才津贴、武汉大学珞珈特聘教授。现兼任教育部高等学校工商管理类学科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人力资源开发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管理现代化研究会组织行为与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湖北省人力资源学会副会长、湖北省就业促进会副会长、湖北省妇女人才促进会副会长等学术职务；还兼任政协湖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委、民建湖北省第八届委员会副主委、民建武汉大学第四届委员会主委。1986年7月至今任教于武汉大学，长期从事战略人力资源管理、创新人才与产学研合作、科技人才及其政策研究，发表论文200多篇，其中SSCI索引论文、CSSCI论文150余篇，25篇论文被人大复印报刊资料转载，出版著作和精品教材近10部；主持完成和正研国家及省部级项目近50项，其中，国家社科重大攻关项目1项，国家社科重点项目2项、面上项目2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3项、作为第一参与人承担教育部社科重大委托项目1项、省部级重点项目与重点智库项目等10项。获国家级省部级及其他奖项等30项。曾任武汉大学管理学院经济管理系副主任、商学院院长助理、商学院工商管理系副主任、主任，武汉大学MBA教育中心副主任，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常务副院长；2019年1月至2021年1月担任宜昌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党组成员（挂职）。曾赴加拿大魁北克克拉瓦尔大学、香港科技大学、台湾中央大学访学与交流。

李燕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6、郭炜先生

出生于1974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教授，博士，

华中科技大学会计系主任，会计硕士教育中心主任，兼任中国会计学会高等工科院校分会副会长、湖北省会计硕士专业学位联盟副理事长、湖北省技术经济管理现代化研究会秘书长、湖北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武汉市会计学会常务理事、武汉市会计专业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委员等职务，首批国家级线上一流课程《财务报表分析》的负责人。2019年1月至今任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兼监督委员会主任，2020年8月至今任千里马机械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郭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7、柳光强先生

出生于1982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大学管理学博士，中国社会科学院博士后，全国高端会计人才（后备），中共党员。2005年7月至2014年6月任财政监督杂志社编辑、编辑部主任；2014年7月至今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任教，现担任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系副主任、会计信息研究中心主任，2021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555）独立董事。

柳光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止目前，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